

证券代码：002803

证券简称：吉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23

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年度薪酬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，参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，拟定 2019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：

（一）独立董事的薪酬

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税前人民币 8 万元，其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。

（二）公司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

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维持 2018 年度的薪酬标准不变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薪酬（万元/年）
1	庄浩	董事长	36
2	张和平	董事、总经理	48
3	庄澍	董事	30
4	龚红鹰	副总经理、董事、董事会秘书	30
5	吴明贵	财务总监	21.6

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应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等费用由公

司统一代扣代缴。非独立董事和高管的薪酬按月发放，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发放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4月29日